

江

· 行吟 A7

遭遇熊孩子

■文/韦林

说好选拔优秀学生的呢,他们哪儿去了?汉字听写大赛可是短兵相接的肉搏战啊,而我面前的熊孩子高矮不一,有的叽叽喳喳,有的沉默冷对,还有的到点了不见人。

你看,刚有点熟悉,买吃的、买文具,敲诈我毫不客气。回家晚了,余思琪竟要我背道而驰用自行车载她回家。正如其姓,她本是“多余”的人——替补。培训中她憋着一口气,很快就跻身正式队员。市赛,我将她排在最后一个出场,寄希望于她的定力为大军压阵。

我封她“二当家”。起源于她那额头受了伤,贴上了一块纱布——电视剧里二当家要么是独眼龙,要么额上有块疤。

更熊的是曲洪宇。初次见面,叫不上名字,因为他个子不高,一脸稚气,就称“小朋友”吧,而后就成了他的绰号。他太不让人省心了,两次提出要退队。QQ是撇开大家和他交流的平台,“老韦说,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。这让我心里有说不出的滋味,难舍那个篮球场,却更放不下那汉字训练。”好小子,大市比赛拔得头筹。

三周后,我和张琪老师忐忑不安地将队伍带入市属复赛的竞技场。出了赛场的熊孩子大呼小叫“抽面”、“秸秆”不在培训范围。大庭广众之下,我羞愧难当,掩面而归。

市赛成绩公示,我们321分,高出第二名33分,拿到了大市决赛的入场券。可是没有一人来安慰一肚子委屈的我。

也有两个文静的。王擎天在班上他是班长,可是丝毫没有“霸气”。不躁不火,只有用“腼腆”可以形容他。为了让出时

间,我吩咐低端作业少做点,可是他一题不落。水面无波,外表安静心潮澎湃,真汉子。

吕芊涵——最后一个淑女。她说话低声细语,端庄的面容没有表情,就是个“冷美人”。她是我老友的女儿,可她压根儿不想认亲戚。冷的不仅是外貌,批阅队员的练习时,她当着大家面指责我的失误,六亲不认。比赛临近,要安排周六培训,她第一个抗议,“我的学习,不能打扰。”淑女也疯狂,温柔不等于软弱。

当我们来到大市的赛场,细心的吴小茜在回忆中写道:“老韦去买香烟——记忆中他从不抽烟”。哎,就不允许我也紧张吗?

熊孩子登台后,我按吕芊涵的要求——“站在我们看得见的地方”。

决赛相继上演了“江南四大名捕”“三英战吕布”“火并王伦”,最后一幕“同室操戈”。终于,我还得和熊孩子们省赛同行。

吴小茜是学霸,比赛期间的期末考试,她霸气不减。口头语:为什么?怎么办?我觉得……有一次竟坐在桌子上和我说话,她的偶尔失态,虽然我不介意,一经提醒她仍羞红了脸。“我知道你根本没那么坚强”,省赛逼近,泰山压顶,她终于决堤了,来到我的办公室,莫名的泪水奔涌而出,让我手足无措。

在省赛的舞台,熊孩子再次雄起。

小组赛,迟钝的抢答器让孩子们跌了一跤。附加赛凭借“褫夺”“颀颀”“视如敝屣”三题晋级。决赛中,曲洪宇应对“泼妇骂街”一词时大家笑个不停,精神松懈,疲劳袭来,一些简单的词出了差错;而抢答器,故态复萌,呆若木鸡。功败垂成,一声叹息。

回顾全程不能不说到队长夏微羽。临场比赛,老师远离,鞭长莫及,场上要有主心骨。对外维主权,对内安人心。权衡再三,重担落在这个还不满十四岁的女孩肩上。可她竟然挑着担子一路小跑进了省城。三场省赛都抽到一号台。当屏幕切到下位选手的题板,她写下了“放轻松!”留给下一位队友。温暖在传递,每个人都默契地遵循着这个“潜规则”。

她是正宗的熊孩子。试机时,其他队在大屏幕留下的是“一帆风顺”“攻入京师”。她写的是:“不走寻常路:老韦最帅,爱你老韦——这是我们的口号,也是我们的法宝。”

知我者谓我心忧。刚到南京,晚餐时我给自己倒上一杯酒,压压惊。熊孩子坚决不答应,余思琪硬是把酒倒回瓶中。该骂她不尊敬老师,还是该夸她深明大义?我不知道。

因为没有喝那杯酒,我们省赛进入了四强;还是因为没有喝那杯酒,我们没有能夺冠?我也不知道。

遭遇熊孩子,是幸还是不幸?我更不知道。

酒易至
茶难得

■文/吴绍祥

作为呼朋引类的工具,酒始终很热,相比之下,茶就显得清淡了。不过这也符合此两种工具的个性:酒热茶清。

“老兄,今晚喊几个朋友聚聚,弄点酒喝喝怎样?”——我们听到的邀约多是此类。

“哥儿几个今儿晚找个地方喝茶怎么样?”——这类邀约就很难得听到。

出现这种状况的原因,鄙意以为,除了酒与茶的固有属性在起作用外,酒易至,茶难得也是不能不虑及的原因之一。

所谓酒易至,是说喝酒的人并不是太在意酒的品质之高低,只要人口有那股子冲劲,能激发喝酒人的热情就够了;加上酒的品质等次并非那么容易品尝得出,500元一斤和50元一斤的,能喝出其中差别的并不多,所以真喝酒的人倒并不计较酒的价格;最后,烈酒入口衷肠热,兴高采烈之际,饮酒者顾盼左右而雄谈,心思不在酒上,味觉变得迟钝,对酒的好坏更易疏忽莫辨。所以喝酒,就自然会变得容易。至于茶难得,是因为茶越喝意虑越淡,脑子越清醒,人也越喝越精明。意虑淡了,冲动少了、激情少了;脑子清醒了,错谬少了、可笑可乐少了;人精明了,真话少了、真趣少了。所以,希望让自己糊涂一点、快乐一点、胆大一点、气壮一点、忘乎所以一点的人大多更愿意去寻酒肆,而不愿意泡茶馆。何况大凡精明之辈,对茶叶的品质一点含糊不得,他们对茶叶的档次高低,不需泡水冲饮,但打开锡罐看一看、嗅一嗅就知道了。所以,喝茶的人对茶叶的要求是会越来越高的,加上茶叶不像酒那么容易保管,所以喝茶的代价通常会比喝酒高出数倍乃至数十倍。

古人说,酒使人人自远。我不是很赞成这个说法。我倒是觉得酒使人近,茶使人远。

我熟悉的朋友,多是喜欢酒的,唯有我喜欢喝茶。他们所以没有完全远我弃我,因为他们知道我内心深处是真喜欢酒和喝酒之人的。

也正是因为我一個人经常喝茶,所以才对他们喝酒的言谈举止记忆得那么清楚并因此更喜爱他们。不过,如果他们纵酒狂欢、语无伦次,一个个恨不得把对方喝倒,接下来还希望把自己也喝倒时,我就会微感疑惑,甚至微感凄凉。此时我会很孤独,心里会默念韩愈那几句诗:此日足可惜,此酒不可尝;舍酒去相语,共分一日光。

花开的声音

■文/桑林青

《Colors/Dance》是乔治·温斯顿的一首曲子,行云流水般的琴声宛若天籁。

清脆的琴音,激荡山川,唤醒沉睡春山。冰雪于琴音中消融,枝叶于琴音中舒展,花苞于琴音中初现。迷蒙中竟觉得不是琴音,分明就像是焕发万物生机的阵阵春雷,回荡在山谷原野,催促万物苏醒。于是,零零散散的花蕾渐渐弥散了,漫山遍野了。微风过处,一片袅娜摇曳,却又羞怯恬静。花蕊初吐,如少女含笑,含而不露,未笑先羞;又如流水潺潺,率性随意,顾自流淌。简直可听见花开的声音,如掩口窃笑。鸟儿在远处自由飞翔、欢快歌唱。

朵朵花儿,次第地、并列地、纷乱地、争先恐后地,开放、开放,恰如一群烂漫的小姑娘,急急仰起天真的脸庞,笑意盈盈,期待人们的赞美,等待人们的欣赏。山野红了,蓝了,黄了,紫了,白了。泉水顽皮地跳跃着,不停地丁冬着,恣意穿行



在绿荫密布的乱花丛中,映衬着五彩缤纷的花儿,滋润着迤邐不绝的群山,群山因此而润湿,阳刚中平添几许温柔。天地,一派生机盎然。

绵延的花儿水一般流淌,弥漫的流水花一样开放。水花一色——不,是五色,七色,百色,万色,交错掩映,斑斓成趣。金黄的蜜蜂舞动着透明的翅膀,不知疲倦地来回穿梭;各色蝴蝶如风中片片花瓣,终日在群山飘飞。百花齐放,万紫千红。五彩,花的河流,花的海洋,宛如奔腾不息的河水;五彩,水

的天地,水的世界,全然映照花儿,花儿兴奋地呼喊着水。

水流迫切地回应着花。花的河流,水的河流,在群山飞速流泻,轻快跳荡,连绵着,蜿蜒着,曲折着,起伏着,聚散着,牵连着,冲撞着,往前,往前,奔流不绝。树木葱茏,葱葱郁郁。一处花丛,一处树木;一处树木,一处花丛;处处树木,处处花丛,如流水拥抱浪花,如浪花追逐流水,一直往前奔涌,奔涌……